

## 认证申请组织和审核方的权利与义务

### 一、认证申请组织的权利

- 1、获取GCJX认证公开文件和信息
- 2、申请认证、接受审核和认证决定过程不受歧视
- 3、对审核计划安排和可能影响认证公正性的审核组成员提出调整和变更的要求；澄清不符合事实和对审核报告提出意见；对GCJX认证审核工作、审核结论及工作人员违反规定的问题有权向GCJX直至国家监管部门提出申诉/投诉；
- 4、获证客户有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标志的权力；
- 5、获证客户有权根据产品和（或）服务、管理体系等的变化，提出变更认证范围的要求；
- 6、认证证书到期前，可向GCJX申请再认证或注销认证资格。

### 二、认证申请组织的义务

- 1、始终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以及与GCJX签约合同的有关规定；
- 2、当申请方决定由GCJX进行认证时，应提出书面申请，并提交本组织管理体系文件化信息，以及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等管理体系涉及相关活动的信息
- 3、在有要求时，接受认可机构的见证评审、确认审核等，并提供必要的支持；依法接受上级政府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及 GCJX安排的特殊审核；需要时应为接纳到场的观察员提供条件；
- 4、按期接受GCJX的年度监督审核和认证到期前的再认证审核；
- 5、依据认证合同要求及时向GCJX交纳认证费用；
- 6、为GCJX安排的审核活动做出必要的安排，包括为迎接初审、监督、再认证和特殊审核等准备并提供相关的体系文件、开放认证范围内的所有区域、提供体系运行的所有记录（包括内部审核报告）及证据等；
- 7、仅就获证的范围做宣传；在宣传认证结果时不应损害GCJX的声誉，不应做使GCJX 认为误导或未经授权的声明；
- 8、当接到暂停或撤销认证通知时（不论何种原因），应立即停止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停止认证宣传，并立即停止使用所有引用认证资格的广告材料。当撤销认证时，应按GCJX 的要求交回认证证书；当认证范围被缩小时，应修改所有的广告材料；
- 9、确保不采用误导的方式使用或部分使用认证文件、认证标志或审核报告；在传播媒体中（例如文件、小册子或广告等）对认证内容的引用，应符合GCJX的要求。不允许在引用其管理体系认证资格时，暗示GCJX对产品（包括服务）或过程进行了认证。不得暗示认证适用于认证范围以外的活动；
- 10、获证客户应按要求向GCJX提供有关投诉记录和依据管理体系标准或其他引用文件要求所采取的纠正措施记录；
- 11、当获证客户管理体系发生以下变更时，应及时通报GCJX。对发生的质量事故、环境事故、安全事故、信息安全和国家监督检查中发现的不合格等情况应在 2 日内通报GCJX，重大事故应在 24 小时内通报GCJX。包括：
  - a) 组织机构、管理体系发生重大变更；
  - b) 认证范围中的产品类型及产品实现过程发生变更；
  - c) 发生质量事故、环境事故、安全事故、信息安全事故或国家监督检查中出现不合格等情况，及所采取的处理措施；

- d) 发生顾客重大投诉；
- e) 适用的法律法规、产品标准等要求发生变更；
- f) 其他重要变更信息。

12、对所提供申请材料和客观证据的真实性、充分性负责（如体系覆盖人数的真实性），并承担因提供虚假/不准确/不全面证据而导致认证证书被暂停或撤销的全部责任。

## **审核方（GCJX）的权利和义务**

### **一、GCJX的权利**

1、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认可机构认可规范文件要求，制定GCJX的认证审核工作程序和管理规定。

- 2、在拟认证的范围内按相关工作程序和认证准则实施初次审核并做出认证决定。
- 3、要求客户按认证合同的约定支付认证费用。
- 4、按照规定的周期对获证客户进行年度监督审核和认证证书到期前的再认证。
- 5、处理来自客户或其他方面有关认证的申诉、投诉和争议。
- 6、制定认证证书、认证标志的使用规定。

7、要求客户提供有关接受认证审核、监督审核、再认证或特殊审核所必需的申请信息、文件资料和相关证据，并对审核人员进入相关审核区域、调阅文件记录、现场抽样和访问有关人员提供方便。

8、拥有认证文件（如认证证书、审核报告等）的所有权，当获证客户的管理体系不再符合管理体系认证标准等要求时，GCJX有权暂停或撤销获证客户的认证资格。当撤销认证资格时，有权要求获证客户交回认证证书。

9、当获证客户在管理体系范围内发生重大事故、重大投诉、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等事件时，GCJX有权对获证客户进行特殊审核。

10、当认证要求发生变更时，GCJX将以适当方式将认证要求的任何变更通知获证客户。GCJX将在规定的期限内验证每个获证客户是否符合新的认证要求。

### **二、GCJX的义务**

1、遵循非歧视性原则，向所有申请管理体系认证的委托方或申请客户开放，并进行认证服务。

- 2、对批准、保持、更新、扩大、缩小、暂停和撤销认证资格的认证决定负责。
- 3、将有关认证的要求及其变更及时通知客户及相关方。

4、保证所有参与认证活动的人员对在认证过程中所涉及到的获证客户的专有信息保守秘密；当法律要求需要将该信息提供给第三方时，将事先以书面形式通知客户。

- 5、回答和解释客户对认证活动所提出的质疑，并提供相关信息。
- 6、在公司网站上公布获证客户的相关信息，并及时更新。

7、接受来自客户及其它相关方的与认证有关的投诉和申诉，及时进行妥善处置，并将处理结果告知有关方（可行时）。

## **认证申请基本材料要求**

### **一、质量管理体系申请认证的基本条件：**

- 1、持有法律地位证明文件（营业执照或法人授权书等）；
- 2、资质或许可证复印件（法律法规规定需要资质和许可证的行业）

3、申请组织已按 GB/T19001 标准或其它国际、国内公认的质量管理体系规范建立、实施和保持文件化的质量体系，并能正常有效运行 3 个月（含）以上；

4、建筑施工领域的申请组织除按 GB/T19001 标准建立、实施质量管理体系外，还需要同时按 GB / T 50430-2017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的要求建立和运行工程建设施工质量管理体系，并已实施了覆盖所有程序的内审和管理评审。

5、产品和生产（服务）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6、申请组织近一年内未发生重大的质量事故，未被执法监管部门责令停业整顿或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被列入“严重违法企业名单”。

## **二、环境管理体系申请认证的基本条件：**

1、持有法律地位证明文件（营业执照或法人授权书等）；

2、资质或许可证复印件（法律法规规定需要资质和许可证的行业）

3、申请组织已建立了 GB/T24001 标准文件化的环境管理体系，并能正常有效运行 3 个月（含）以上；

4、申请组织近一年内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能持续符合法规要求，未被执法监管部门责令停业整顿或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被列入“严重违法企业名单”。

## **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申请认证的基本条件：**

1、持有法律地位证明文件（营业执照或法人授权书等）；

2、资质或许可证明文件（法律法规规定需要资质和许可证的行业）

3、申请组织已建立了 GB/T45001 文件化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并能正常有效运行 3 个月（含）以上；

4、申请组织近一年内未发生重大职业健康安全事故，能持续符合法规要求，未被执法监管部门责令停业整顿或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被列入“严重违法企业名单”。

## **四、服务认证申请认证的基本条件：**

1、持有法律地位证明文件及相关资质许可证明文件；

2、申请组织已建立了文件化的服务体系，并能正常有效运行 3 个月（含）以上；

3、申请组织近一年内未发生重大投诉/服务事故，未被执法监管部门责令停业整顿或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被列入“严重违法企业名单”。

## **五、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申请认证的基本条件：**

1、持有法律地位证明文件及相关资质许可证明文件；

2、申请组织已建立了文件化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并能正常有效运行 3 个月（含）以上；

3、信息安全适用性声明（SOA）

4、申请组织近一年内未发生重大信息安全事故，能持续符合法规要求，未被执法监管部门责令停业整顿或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被列入“严重违法企业名单”。

## **六、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申请认证的基本条件：**

1、持有法律地位证明文件及相关资质许可证明文件；

2、申请组织已建立了文件化的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并能正常有效运行 3 个月（含）以上；

3、申请组织近一年内未发生信息安全泄露事故或信息技术服务事故，能持续符合法规要求，未被执法监管部门责令停业整顿或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被列入“严重违法企业名单”。

七、其他备案管理体系参照以上申请基本条件执行。

以上为各认证领域基本申请认证条件，具体认证申请要求及需提供的申请资料，请与公司市场部沟通或查见公司认证申请书附件。

联系方式：010-82015837

邮箱：bjfuyuan@163.com